

《茂名市田家炳中学提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建议书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茂名市田家炳中学提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建议书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茂名市田家炳中学 地址：茂名市为民路69号 联系电话：0668-3910901 联系人：李迎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 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咨询甲级 2. 无需要回避的机构。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服务内容： 茂名市田家炳中学提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建议书编制 2. 服务要求： （1）在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完成《茂名市田家炳中学提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茂名市田家炳中学提质项目项目建议书》编制工作,并向采购人提交成果文件（纸质

	文档和电子文档)。 (2) 配合完成项目在发改部门立项相关咨询服务工作。 (3) 本项目咨询服务期限至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审查部门批复后并由甲方确认。 ①报告编制：中选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天完成项目建议书、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②报告修改：有关部门进行评审后 5 个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建议书、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修改。期限结束后，若发现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仍需修改、调整，咨询单位应继续提供有关服务。 3、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约 18034.91 万元，包括拆除学校东校区、西校区共 9 栋危房建筑物，新建东校区教学楼、东校区学生宿舍、东校区学生食堂、东校区科学楼改造、东校区运动场改造、西校区教学楼、西校区学生宿舍、西校区学生食堂、西校区运动场改造、西校区篮球场改造、排球场改造、舞台拆除重建
--	---

		等。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地点：茂名市为民路 69 号。 2. 方式：提交成果文件（纸质文档和电子文档）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不超过 5 万元）。 3. 计价标准：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填写。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咨询服务期限至本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审查部门批复后并由甲方确认。
9	验收	1. 验收时间：合同签订后 10 日后验收。 2. 验收程序：成果项目业主报茂名市和属地政府部门审批，验收结果以相关部门审批为准。 3. 验收标准：以获得属地政府部门批复报告为合格。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相关部门的审批意见进行修改，直至符合验收标准。 5. 若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6. 如本项目因政策、有关部门决策等原因暂停或者短期内不实施，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都无法实施相关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工作的，则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10	结算方式	收到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办理支付手续，由于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具体到账时间以财政局审批拨款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